

## 时光记录本

□ 方泳霖

帮母亲整理房间的时候翻出了一个铁制饼干盒，打开后发现里面是一叠整齐的笔记本。

盒中约有十数本笔记本，父母所属各占一半，虽然尺寸不一，但内容却都精彩纷呈。其中一本蓝色硬皮笔记本是父亲的。笔记本是组织上赠给父亲的礼物，称父亲为革命同志。笔记本中有很多父亲手抄的毛主席语录和革命歌曲，笔力道劲、字迹飘逸。

笔记中还有父亲手写的几篇电影的观后感，其中一部是1959年上映的《星星之火》，另一部是1979年上映的《保密局的枪声》，这两部电影题材无一不对应着笔记中所记载的时代特征。此外，笔记中还潜藏着父亲对文学的喜爱。笔记中父亲手抄了很多诗词歌赋，兴致来时还在空白处画上几株香兰或是竹子，显得格外有情调。有一篇看戏曲《秦香莲》的观后感，则写出了他对于古典文化的情有独钟。由此可见，父亲不光是红色时代中的热血青年，也是热

爱古典文化的文艺青年，极具浪漫的革命情怀。

相比之下，母亲的笔记本就少些波澜壮阔，多了些人间烟火。母亲字迹比不上父亲的飘逸但也是工整秀丽。找出的好几本都是母亲做裁缝的手抄笔记，里面有制作各种衣服的图形和尺寸，那是她在上裁缝班的时候记下的。据母亲说，当年我小时候很多的衣服和裤子就是她亲手给我做的。

除去这些裁缝笔记，另外更多的是小说、戏曲、传奇故事的手抄本。有些传奇故事满满抄了好几本，母亲不厌其烦地抄写了很多，看着密密麻麻的文字，想来一定抄了很久的。虽是现在的我已很难体会到母亲抄写时的心境，但却感慨于这些手抄本在历经40来年后依然完整的状态——有封面、有目录、有段落、有页码。她在1977年记录了《破案记：梅花图》，又在1978年记录了《恐怖的脚步声》，相信这两本手抄本的内容正是她所青睐的小说。

笔记本还有很多有价值的心情日记，父母亲当时就把心事付诸于笔记本，笔记本就是他们各自最亲密的朋友。文字没有太多华丽的词藻，但内容却十分得朴素动人，尤其像一些工作工时的记载、人情往来的记录处处透着他们的生活轨迹。那个年代虽然物资上极为窘困，但人们都能安贫乐道，活得恬淡快乐。

受彼时社会革命洪流之影响，父亲血气方刚。对于诗歌、电影、戏曲的爱好，颇显浪漫；母亲贤良淑德，劳作于家务的细水流长，享受着一个人的浮世清欢。我有幸窥见父母亲的一部分青春岁月，也懂得了那个年代的生活气息。这是他们青春的记录本，也是一次旧时光的美好重现。

父母的字，或许清浅，无法如名家般那样流芳于世，但那些记录普通人悲欢喜乐的终究是弥足珍贵的记忆。那像是一个普通人家历史传承永不磨灭的生活烙印……

## 沙漠在夜里披上月光

□ 修 柯

忽然想去看看月光。和他们一起，在月光下的荒径上走，看月光下的草、树和房子。

上一次，是二十年前，在巴丹吉林沙漠里看见月光的。十几个人白天和傍晚都在专心追逐光线，叶子金黄透明的胡杨孤零零地站在沙山脚下，沙梁上昨晚的风新吹出的纹路流畅而变幻无穷，一只小小的蜥蜴留下的足迹，都能吸引全部的注意力。太阳落下后，它们隐没在夜色中，只剩下和背景难以区分开的影子。

夜宿在高大的沙丘下，一堆火整夜没有熄灭。月光给火光留出了一块地方。月光照着远远近起伏的沙丘。月光下，我们睡觉的沙窝，还有周围夜风里的红柳像在无声呼吸。我们的身后，退路已经很远，沙子很可能已经把它埋掉，找到的可能性很小，或没有。心里由不得生出巨大的恐慌。文字和影像，都难以捕捉面对荒野的时候内心的震撼和迷茫吧。

在人间行走，有时也会忽然间感觉到这种恐慌。

月光下的沙漠，夜里的水声，像看不见又无处不在默默咀嚼的反刍动物，在沉思冥想。白天，在巴丹吉林的沙窝里随时可能碰上一峰游荡的骆驼，那是牧民放养的，平时不管，要用了，在沙窝里现找。一个一个的沙包那么大那么多，他们总能找到。那些骆驼只听他们的，

别人带不走，甚至接近不了。也许隔着一个沙包就有骆驼卧在那里，也许方圆几公里内一只骆驼也没有。

那次在沙漠里露营，有人整夜都没有睡，坐在离火堆稍远的地方，轻声说话，一会儿过去加几块柴火，偶尔喝一杯酒。睡了也睡不着，一两个小时就醒醒一次。睡眠最吸引人的一点是会暂时失去时间概念。

那些白天随风飞翔的沙子，在夜里不知疲倦地从沙梁的那一边翻到这一边，抹掉蜥蜴或一只小鸟留下的脚印。很多记忆的痕迹也被抹掉。夜里两点钟，或者三点钟四点钟，从断断续续的梦里猛然惊醒的人抬起头来，四面看一看，想一想，叹一口气，用另一个姿势重新躺下。风从沙包最高处的红柳枝叶上不间断地吹过。

长城边的村庄是不是都矮小？稍微走远一些，就难以看到了。夜里，远处和近处都没有灯光。酒泉一带的明长城穿过沙漠，碱滩，偶然和一个村庄擦肩而过。长城在夜里披上月光，像一个姑娘在夜里，大家都睡了的时候，悄悄换上再过几天才会用到的婚纱。在没有人声的夜里，长城，月光，姑娘和婚纱，那么漂亮。带着仙气的漂亮。

时间在月光下并没有慢下来，白天你看见它的敏捷冷峻，夜里能听到温柔。我们差一点忘掉了夜晚本来的样子。

## 顶职

□ 朱 辉

有一个词如今已经消失，但它又不够旧，进不了《古汉语词典》。好在万能的网络上能找到它，那就是“顶职”。相关释义是：职工退休后，由其符合规定条件的子女按原编制参加工作。也称“顶替”。

我们家第一个顶职者是我父亲，他在50年代末顶了爷爷的职，进了印染厂。爷爷曾是厂里掌握调色技术的第一人，解放前就拿高薪。解放后公私合营，厂子后来成了国营大厂。爷爷拿着全厂最高工资，每月125元。据说这个工资水平不仅远超车厂，在我家周围方圆几里地内，都是“首富”。如今大侄子月薪奋斗到了两万，折算起来或许还低于当年的爷爷。

父亲进厂之后，领导安排他做爷爷的工作，可能认为子承父业容易将工作做好。爷爷当初牢牢坐稳了厂里技术第一人的位子，靠的是悟性、勤奋和经验。父亲在悟性上似乎不逊爷爷，但远没有爷爷勤奋。解放后设备在更新，工艺在改进，靠爷爷传授的经验，不管用了。于是父亲在岗位上只能用“中规中矩”来形容。直到退休只是一个普通工人，工资还略低于全厂中位数。

父亲退休后，二哥顶了他的职，还是从事调色工作。二哥顶职是因为连续两年没有考上中专，厂里招工遥遥无期，不得已而为之。二哥很讨厌工厂，向往当个表演艺术家。可想而知，干得还不如父亲。幸亏那时爷爷已经去世，不然要气出病来。爷爷三代的表演，很容易让厂里人联想到“黄鼠狼下崽，一窝不如一窝”。

## 一封旧情书

□ 戴显龙

某天，你在家收拾旧物件，翻出一封情书。信纸的一角折成了叶子，成了它的装饰；符合女生审美的信纸已经有些泛黄，字迹正在淡去，但又尽可能的工整与小心翼翼；内容稚嫩却又字字灼心，纤细持久的温柔跃然纸上。

旧忆在心间涌动，如字里行间的温柔一般持久。你记起了那个名字，也重拾起当时送情书之前的忐忑与纠结，那个影子开始在记忆里萦绕，但你却依旧无法将其清晰的记起。你始终不知道是那抹青涩的学生装，还是那一抹淡淡的筒妆，抑或是那一抹温柔的关怀目光？

而立之年的你，突然有些怀念情窦初开时的暗恋，虽然暗恋的故事通常会显得苍白无助。但你知道，只有在年轻的时候才适合去经历一场看似卑微的暗恋，才有精力去享受轻轻的愁与甜，才有足够长的时间去平复失落、去复原自我。卑微与苦涩的暗恋，如同病症一样，病症会选择人，但人却选择了不病；暗恋选择了你，于是她在你心里肆意地折磨。

在一段较长的岁月里，你始终觉得自己是卑微的，但你也坚信张爱玲的那句“爱一个人会卑微到尘埃里，然后开出花来”。于是，你会放学后绕路送她回家、会装作毫不在意地听她诉说有多喜欢隔壁班的谁、会给她带去早饭、会学其他人送上一杯奶茶或是一个小礼物……这些在成年人的眼中可以找任何代人代劳的事情，似乎都不值一提，但却让而立之年的你有了些久违的心动。

你怀念那时无所顾忌地去表达对一个人的喜欢，对那个时候的苦有些释然。以前你总以为那份情很重，会是个世间最沉重的重量；可当铅华洗尽、岁月流转，你才明白，它不过很轻很轻。爱情终究需要重量，那是一种需要与时日一起成长的重量，它终究会蕴含着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量身定制，蕴含着两个人一起的

这些高粱

这些高粱 终于晾晒在了平房顶  
是母亲装入布袋 父亲举到半空  
我双手拽住使劲到了房顶  
这些高粱 被晒干后  
可以发酵好 用来酿酒  
磨成面后 可蒸窝头  
碾成浆糊 能摊煎饼  
这些高粱 长在地里时叫禾苗  
禾苗还是种子的时候  
被父亲搅拌进一筐筐牛粪里撒进泥土中  
经过牛蹄儿踩 石碾儿轧  
一场和风细雨滋润  
这些高粱种子 一夜之间就像一根根尖儿  
扎破地皮 睁开米粒似的眼睛  
好奇地瞧着父亲母亲忙碌的身影  
父亲间苗怕间稀了 母亲薅草怕薅掉了小苗  
禾苗还没长高时 担心淫雨天涝死了  
天一干旱早了 又揪心禾苗蔫了  
高粱窜高了个儿 还恐怕大风给刮折了  
这些高粱从出苗 间苗 薅草 松土 施肥 浇水  
到拔节 抽穗 扬花 灌浆 最后晒干高粱米  
父亲和母亲 真像照料孩子那样没少操心费神  
如今这些高粱最终被晾晒在房顶  
随后的日子 母亲开始劈高粱叶 以其编成蓑衣  
削下高粱箭秆儿 订成锅盖  
父亲把长长的高粱秸秆 打成箔 用来盖房屋  
剩下的零碎秆秆叶叶 便被母亲续进灶膛  
通红的火苗儿 舔着锅底儿  
一锅高粱米粥 热气腾腾  
一家人围着小饭桌喝粥  
脸上无不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李兆军)

初冬时节

初冬时节  
落叶像一场放肆的雪  
肆无忌惮的旋转、飞舞  
落在哪里  
哪里就有风吹凉了  
乡音

冷冽只是它的又一别称  
虽还没有冷到骨头上  
但已冷到了心上

初冬时节  
河水悄悄败下阵来  
渐渐由奔跑变成坚守

而我  
亦在此时  
变成了另一个我 (玉 坚)

匆匆

时光的流速，终在心间  
骤然一紧

像飞鸟飞过头顶  
只留下，一个饱满的弧形

就消失不见  
疾飞的有很多  
我们在岁月的枝头，迎接  
丢失的部分  
一再地减速  
也终究没能阻住，中年  
就这样来临 (朱光兴)

文人与竹（二章）

一 苏东坡

好吃肉，创一味佳肴，油润香郁，却道：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  
一方寒舍遍植修竹，一枝一叶，雅致脱俗，视之如高士，引之为好友，朝夕相伴，竹入胸中。  
这手中的诗文呵，原是得了竹之神韵，才光照汗青，流传千古。

二 郑板桥

江南一枝怪竹，扎根乡野僻壤，枝叶葳蕤，有民风徐徐而来，一枝一叶，尽知冷暖。  
最不耐衙门厚土，一入其中，枝折叶落，形容枯槁。  
于是潜身画中，咬定青山，任尔东西南北风。(陈小龙)

洗澡

头回陪进城的父亲  
洗澡。我帮他搓背  
恍若在搓一块褐色的土地  
沧桑的岁月。肩膀上的肉瘤  
是他割舍不了的小家

羞于被他搓，我这个  
骨满丰腴的白肉

他执意要搓  
竟拍拍我屁股  
你看，多喜人  
就像庄稼人收获  
白白胖胖的大冬瓜

我被父亲搓的  
稀里哗啦，分不清  
汗水与泪水 (何铜陵)

## 赏菊帖

□ 路来森

周敦颐《爱莲说》中，一句“晋陶渊明独爱菊”，奠定了陶渊明赏菊最佳者的地位。

事实，也确实如此。无论是其“三径就荒，松菊犹存”，还是其“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都好，都洋溢着一份野逸之趣，都寄寓着一份篱园之情。

也源于此，“东篱赏菊”便成为历代画家喜爱的一个主题。

画的题目，也大多由此脱化而出，如《采菊图》《陶潜诗意图》《对菊图》《东篱赏菊图》《陶潜赏菊图》等等。画面构图，亦相类，通常是：背山面水，草屋几间；沟壑边，山坡上或者竹篱旁，野菊数丛；人物，则老者一二人，一人者常常是“策扶老”而望之，二人者，则要么对弈，要么饮酒、品茶，姿态俱是逸然，悠然，一派萧散、闲适之韵味。

唯石涛之《采菊图》，构图特别：远山，近树，房屋夹于沟壑间，山坡上菊丛隐隐，见菊不见人。人在何处？深山不见人，但闻菊花香，或许，所谓“采菊”，更重要的是心中之菊，心中有菊，即可“悠然见南山”，那份野逸之心，自在“悠然”中矣。

古人风雅，受陶渊明的影响，赏菊之风颇盛。菊花盛开，金黄一地，若无友朋共赏，岂不大煞风景？

于是，明·王伯毅便在《寄孙汝师》一笺中，有如此表述：“江上黄花灿若金，蟹筐大如山，斗气日夕佳，树如沐，翠色满裙，顾安得与足下箕踞拍浮乎？”

菊花金黄，巨蟹如斗，美酒斟杯，再加上“山气日夕佳”，树如新洗，翠色一地——美景、美时、美食、美食，可谓“四美俱”矣。能不邀朋友共赏之？如此赏菊，该是多么赏心悦目矣，该是何等心旷神怡矣，该是如何悠然自得矣，该是怎样神采飞扬矣——乐乎哉，乐乎哉！

古人赏菊如是。而我之赏菊，即简单矣。简单，却也不失一份风雅。

我之赏菊，更追求一种自然——自然之菊，自然之状态。故尔，我之赏菊，独爱野菊花，而且是野菊花中的黄菊花。我一直认为，黄菊花，才是菊花之本色，之至色。

深秋至，乡野间，野菊花遍地开放。山坡上，沟壑中，河岸边，碎石间，篱园下，在在有之。野菊花，花朵小，花朵碎，花朵密集，花香却是更浓、更烈。大片的野菊花，秋风一地，锦缎一般铺展开，给人一种铺张的气势；丛丛的野菊花，花团锦簇，洋溢着一份团聚的欢喜；单株的野菊花，一株独立，瘦伶伶，婷婷婷，有一种摇曳之风姿。野菊花，怎么看都好，怎么看，都让人觉得美。

野菊花的香，是一种浓浓的药香。那种药香，有一种弥漫般的情味，你不想闻都不行，乍然如秋风至，清清凉凉，寒颤颤，禁不住让人身体一抖——抖出的是精、气、神。我迷恋这种野菊花的药香，所以，每年秋天，我都会采几束野菊花，插入长颈瓶中，作为清供。野菊花的药香，弥漫一室，我看着她日日枯萎，直至彻底干枯——但我仍然留着它，想倔强地留住那一个秋天。

后来，读读到一些画家的《瓶菊图》，方知“瓶菊”作为清供物，也是古人赏菊的一种方式——菊在案头，秋天就留在了心头。

“梅兰竹菊”谓之“花中四君子”，菊是其一。中国画家，不画菊的不多；画菊，画出特色来的亦少。大多菊花丛丛，或者朵朵，呈现纷繁之姿态，热烈或者鲜艳之色彩。当然，也有特别者，如唐寅，如八大山人。

唐寅画有一幅《菊花图》：山石一块，荆棘数丛，菊花一株。菊株甚大，可谓“一菊如树”，枝干挺拔，花朵纷繁，一派傲霜迎寒的骄姿。真好，我觉得这是一种写照，是唐寅桀骜不驯、特立独行的写照。画面题诗亦是极好的明证，诗曰：“彭泽先生懒折腰，葛巾归去意萧萧。东篱多少南山影，把取菊花入酒瓢。”此题跋，实在就是唐寅夫子自道也。

八大画菊，只画折枝，而且只有“一枝”。一枝菊花，花朵三四，菊叶黧黑，菊花垂垂，呈萎靡状，多颓败相。作为明末皇室遗民，彼时的八大山人，似乎看不到未来，看不到生机，故尔，其画亦多“有骨无相”——好在，相是皮毛，骨在心中——八大傲骨立世、特立独行，亦是一奇人也。

画家画菊，亦是赏菊；我们读画家画中之菊，也是另一种形式的赏菊。  
是为赏菊帖。